

习近平会见葡萄牙总理科斯塔

新华社北京10月8日电 (记者白洁)国家主席习近平8日在人民大会堂会见葡萄牙总理科斯塔。

习近平欢迎科斯塔访华并出席中国—葡语国家经贸合作论坛第五届部长级会议。习近平指出,中葡两国人民友好交往源远流长。建交37年来,相互理解和尊重、彼此信任和支持是两国关系发展的主旋律。近年来,中葡高层接触频繁,务实合作成果丰硕,人文交流多姿多彩,在重大国际和地区事务中保持密切协调,两国全面战略伙伴关系内涵不断丰富。

习近平强调,中葡应该保持高层及各领域交往势头,巩固战略互信。两国要继续相互理解和支持对方核心利益和重大关切。双方应该深化投资

合作,开拓更广阔市场。中方愿推动更多企业赴葡投资兴业,并将投资由能源拓展至金融保险、医疗卫生、基础设施建设等更多领域。双方应该面向未来,推进海洋等领域合作。中方支持葡萄牙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倡议,鼓励双方加强海洋科研、港口物流建设等“蓝色经济”领域合作。双方应该加强文明对话,推进人文、教育等领域交流合作,传递友好精神。中国愿意同包括葡萄牙在内的世界各国一道,推动不同文明交流借鉴,让世界更加丰富多彩。

习近平指出,中国同欧盟关系总体发展良好,中欧在全球经济治理领域合作空间宽广。中方坚定支持欧洲一体化进程。希望葡方发挥更大作

用,推动中欧经贸等各领域关系顺利健康发展。

科斯塔表示,葡萄牙同中国交往历史悠久。葡方对中国改革发展成就表示钦佩。近年来,中葡关系深入发展,双方保持密切高层交往,经贸合作和人文交流不断加强,在多边领域保持良好沟通合作。我愿意通过此次访华,推动葡中深化全方位合作,推进“一带一路”框架下合作,特别是能源、金融、电力、基础设施、农业、制造业、文化、旅游等领域合作。葡方愿为推动欧中关系发展积极发挥建设性作用。

→ 10月8日,国家主席习近平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会见葡萄牙总理科斯塔。新华社发



李克强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确定 进一步精简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

据新华社北京10月8日电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10月8日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确定进一步精简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以深化改革更大释放市场活力;决定简化外资企业等审批管理,营造扩大开放的更好环境;通过《全国农业现代化规划》,促进农业升级农村发展农民增收。

A 以深化改革 更大释放市场活力

会议指出,将下放国家规划范围内有明确标准的投资项目核准权:一是对集装箱专用码头、内河航运航电枢纽、车用发动机、城市快速轨道交通等投资项目,可下放由省级政府根据国家相关规划、准入标准等核准。中国铁路总公司投资的铁路、桥梁、隧道等项目由其自行决策。研究加大医疗、教育、文化、体育等社会领域向民间投资开放力度。二是对钢铁、煤

B 简化外资企业 等审批管理

会议确定,今后举办外商投资企业,凡不涉及2015年版《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中禁止类、限制类和鼓励类中有股权、高管要求的规定等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企业设立及变更一律由审批改为备案,且备案不作为办理工商、外汇登记等手续的前置条件。采取这一改革措施,外商投资企业设立及变更审批将减少95%以上。

C 通过《全国农业现代化规划》 促进农业升级农村发展农民增收

会议指出,农业现代化是国家现代化的基础和支撑。要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提高质量效益和竞争力。一要推进体制机制创新,稳定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引导农户依法自愿有序流转土地经营权,发展多种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二要优化农业产业布局,依靠科技创新调整农业生产结构,提高机械化、信息化水平,增强粮食等重要农产品安全保障能力。三要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培育新型经营主体和职业农民,发展农产品深加工和电子商务、创意休闲农业等新业态,多渠道促进农民增收。

四要实施绿色兴农重大工程,严格化肥、农药、饲料添加剂等使用管理,推动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无害化处理,综合防治农业面源污染,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五要加大支农惠农富农力度,健全财政投入稳定增长机制,拓宽社会资本市场化投入渠道,优化农业补贴政策,创新信贷、保险等支农措施,大力扶持农村贫困地区脱贫攻坚。六要促进农业现代化与新型城镇化相辅相成,强化地方主体责任,因地制宜施策,保障居民基本住房需求,努力实现住有所居,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深圳 司机需是本市市民 或持有居住证

据新华社深圳10月8日电 记者从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获悉,《深圳市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8日公布并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征求意见稿对网约车经营者、车辆和驾驶员、经营服务规范、监督检查、法律责任等方面进行了规定,其中,对网约车的排量和轴距进行了要求,并要求驾驶员具有深圳市户籍或者持有居住证,且有3年以上驾龄。

主编:原中情 美编:王凤龙

我省公布第十三批查处的 扰乱旅游市场秩序的违法违规企业和个人

今年以来,我省继续加大对旅游市场的综合整治力度,严厉查处旅游市场违法违规行为,确保旅游市场规范有序。省旅游市场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自2013年以来,已连续12批次曝光扰乱旅游市场的违法违规企业和个人,现在集中公布第13批次并执行完毕,扰乱我省旅游市场秩序的违法违规企

业和个人。

此次公布的是2016年1月11日—2016年8月31日期间已结案并执行完毕的涉旅违法违规案件,共有60宗,涉旅企业43家(次),涉旅个人17人。其中涉及旅行社17家(次),旅行社责任人14人(次),导游14人(次);旅游酒店类3家(次);旅游购物类8家(次);旅游餐

饮类9家(次);旅游交通类4宗;其他类4宗。此次公布的涉旅案件共罚没款206万元。

本次公布的违法违规案件主要涉及旅行社商业贿赂、向接受委托的旅行社支付的费用低于接待和服务成本;导游擅自增加旅游服务项目、通过安排另行付费旅游项目获取回扣;旅游购物点商

业贿赂、使用不合格计量器具、采取缺斤短两的方式欺诈消费者等违法违规行为;旅游景区不执行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以及法定价格;旅游车辆未取得市县级旅游客运许可,擅自从事市县级旅游客运经营活动。

省旅游市场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人表示,旅游市场综合整治

永远在路上。今后将继续在全省范围内开展旅游市场综合整治,组织各市县和有关部门充分发挥职能作用,畅通旅游投诉和举报渠道,采取主动检查与处理投诉举报相结合的方式,及时发现并严厉查处扰乱旅游市场秩序的违法违规行为,并集中向社会公开曝光,持续保持市场监管整治威慑力,保持旅游市场的良好秩

序。同时,将进一步加强对景区景点、旅游购物点、特种旅游项目等重点领域的监管,加快推进诚信体系建设,逐步建立起企业承诺、舆论宣传、游客评价、部门监管和社会公示相结合的旅游诚信管理体系,进一步促进旅游企业依法经营、诚信经营、优质服务,推动我省旅游业健康有序发展。

我省第13批查处的扰乱旅游市场违法违规企业和从业人员名单

1 海南骏程旅行社有限公司;直接责任人周文升;导游冯芬芬	未按照包价旅游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擅自变更旅游行程安排。责令改正,对旅行社罚款3万元,停业整顿15日;对直接责任人罚款2000元;对导游罚款2000元,暂扣导游证15日。	责令改正,对导游罚款500元,扣4分。
2 海南丝路传奇旅行社有限公司;直接责任人吴彬彬	安排未取得导游证的人员提供导游服务。责令改正,对旅行社罚款2万元;对直接责任人罚款2000元。	责令改正,对导游罚款300元,扣4分。
3 海南骏程旅行社有限公司;直接责任人苑桂华;导游刘明刚	未按照包价旅游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擅自变更旅游行程安排。责令改正,对旅行社罚款3万元,停业整顿30日;对直接责任人罚款2000元;对导游罚款2000元,暂扣导游证30日。	责令改正,对导游罚款1万元。
4 海南椰达假期旅行社有限公司;直接责任人蔡语	安排未取得导游证的人员提供导游服务。责令改正,对旅行社罚款3万元;对直接责任人罚款2000元。	责令改正,对导游罚款1万元。
5 海南省中国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未与旅游者签订旅游合同。	责令改正,对旅行社罚款2万元。	责令改正,对导游罚款1万元。
6 海南中银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直接责任人林林;当事人彭靖宇	安排未取得导游证的人员提供导游服务。	责令改正,对旅行社罚款2万元。
7 海南金椰风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直接责任人季东江	未向合格的供应商订购产品和服务。责令改正,对旅行社罚款5000元;对直接责任人罚款2000元。	责令改正,对导游罚款1万元。
8 海南指南针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设立服务网点未在规定期限内备案。责令改正,对旅行社罚款5000元。	责令改正,对导游罚款1万元。
9 海南牵手旅行社有限公司;直接责任人卢燕民;当事人李宝强	安排未取得导游证的人员提供导游服务。责令改正,对旅行社罚款8000元;对直接责任人罚款2000元;对当事人罚款1000元。	责令改正,对导游罚款2万元。
10 海南南国风光旅行社有限公司;直接责任人高建光	未向合格的供应商订购产品和服务。责令改正,对旅行社罚款2万元;对直接责任人罚款5000元。	责令改正,对导游罚款2万元。
11 海南同享旅行社有限公司;直接责任人苏兴祝	未向合格的供应商订购产品和服务。责令改正,对旅行社罚款3.5万元;对直接责任人罚款5000元。	责令改正,对导游罚款3.5万元。
12 海南新国旅旅行社有限公司;直接责任人张学群;当事人李忠辉	安排未取得导游证的人员提供导游服务。	责令改正,对旅行社罚款1万元;对直接责任人罚款2000元;对当事人罚款1000元。
13 海南心旅途旅行社有限公司;直接责任人裴行斌	未向合格的供应商订购产品和服务。责令改正,对旅行社罚款2万元;对直接责任人罚款5000元。	责令改正,对导游罚款2万元。
14 海南椰晖旅行社有限公司;直接责任人王定艳;当事人郑远超	安排未取得导游证的人员提供导游服务。	责令改正,对旅行社罚款9000元;对直接责任人罚款2000元;对当事人罚款2000元。
15 海南荣华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直接责任人于家宝	未向合格的供应商订购产品和服务。责令改正,对旅行社罚款2万元;对直接责任人罚款2000元。	责令改正,对导游罚款2万元。
16 海南观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直接责任人陈斌	安排未取得导游证的人员提供导游服务。责令改正,对旅行社罚款2万元;对直接责任人罚款2000元。	责令改正,对导游罚款2万元。
17 海南沙洲旅游百事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经营场所未悬挂备案登记证。责令改正,对旅行社罚款1000元。	责令改正,对导游罚款1000元。
18 蔡远祥(导游证号:D-4301-517193)	未经旅行社委派,导游人员私自承揽导游业务,进行导游活动。吊销导游证。	责令改正,对导游罚款500元,扣4分。
19 郭珊珊(导游证号:D-4601-517095)	未经旅行社委派,导游人员私自承揽导游业务,进行导游活动。吊销导游证。	责令改正,对导游罚款500元,扣4分。
20 田显龙(导游证号:D-4602-001644)	未佩戴导游证从事导游活动。	责令改正,对导游罚款500元,扣4分。
21 毕 翔(导游证号:D-4600-996396)	未佩戴导游证从事导游活动。	责令改正,对导游罚款300元,扣4分。
22 林克冬(导游证号:D-4600-997159)	未佩戴导游证从事导游活动。	责令改正,对导游罚款500元,扣4分。
23 胡建华(导游证号:D-4600-996850)	未佩戴导游证从事导游活动。	责令改正,对导游罚款500元,扣4分。
24 凌海强(导游证号:D-4600-997558)	未佩戴导游证从事导游活动。	责令改正,对导游罚款500元,扣4分。
25 王道灵(导游证号:D-4600-997799)	未佩戴导游证从事导游活动。	责令改正,对导游罚款500元,扣4分。
26 李 鹤(导游证号:D-4600-212172)	未佩戴导游证从事导游活动。	责令改正,对导游罚款500元,扣4分。
27 蔡志恩(导游证号:D-4600-212172)	未佩戴导游证从事导游活动。	责令改正,对导游罚款500元,扣4分。
28 伍应建(导游证号:D-4601-998053)	未佩戴导游证从事导游活动。	责令改正,对导游罚款500元,扣4分。
29 王胜利(导游证号:D-4600-995561)	未佩戴导游证从事导游活动。	责令改正,对导游罚款300元,扣4分。
30 焦树立(证件号:4110241988070****5)	未取得导游证从事导游活动。	责令改正,罚款1万元。
31 李林波(证件号:3623301989101****3)	未取得导游证从事导游活动。	责令改正,罚款1万元。
32 徐 顺(证件号:4309021990070****9)	未取得导游证从事导游活动。	责令改正,罚款1万元。
33 李兰生(证件号:3622221974110****6)	伪造假导游证。 行政拘留7天。	责令改正,罚款1万元。
34 三亚亿阳南田温泉养生酒店	少缴税款。 补缴税款及罚款共计687211.43元。	责令改正,罚款1万元。
35 五指山亚泰霖度假酒店有限公司	少缴税款。 补缴税款及罚款共计61161.39元。	责令改正,罚款1万元。
36 海南十八度果岭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特种设备未按照规定办理使用登记。责令停止使用,罚款1万元。	责令改正,罚款1万元。
37 海南通宝实业有限公司	未取得市县级旅游客运经营许可从事旅游客运经营。责令改正,罚款3万元。	责令改正,罚款3万元。
38 海南万众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未取得市县级旅游客运经营许可从事旅游客运经营。	责令改正,罚款3万元。
39 海南省际运输有限公司	未取得市县级旅游客运经营许可从事旅游客运经营(琼C90019)。责令改正,罚款3万元。	责令改正,罚款3万元。
40 海南省际运输有限公司	未取得市县级旅游客运经营许可从事旅游客运经营(琼C90020)。责令改正,罚款3万元。	责令改正,罚款3万元。
41 海口龙华桥旭隆隆餐厅	向旅游团队导游给付回扣。没收违法所得2699元,罚款1万元。	责令改正,罚款1万元。
42 万宁市纪日月湾竹海餐厅	虚假宣传。责令改正,罚款1万元。	责令改正,罚款1万元。
43 海南森林客栈有限公司	未建立进货查验记录制度。责令改正,罚款1万元。	责令改正,罚款1万元。
44 三亚阿妹家饮食店	商业贿赂。责令改正,没收违法所得4682.1元,罚款10万元。	责令改正,罚款10万元。
45 三亚渔民人家海鲜美食广场	商业贿赂。责令改正,罚款20万元。	责令改正,罚款20万元。
46 三亚小海鱼餐饮店	转让营业执照。吊销营业执照。	责令改正,罚款1万元。
47 三亚小海鱼餐饮店	商业贿赂。责令改正,没收违法所得6218元,罚款10万元。	责令改正,罚款10万元。
48 陆城清(三亚客记餐饮店经营者)	商业贿赂。责令改正,罚款10万元。	责令改正,罚款10万元。
49 三亚舞鹤日本料理店	在商品中掺杂、掺假,以假充真。责令改正,罚款580元。	责令改正,罚款580元。
50 三亚田独陈英连水果店	缺斤少两。吊销营业执照。	责令改正,罚款1万元。
51 三亚田独崖州古越一银手坊	虚假宣传,误导消费者。吊销营业执照。	责令改正,罚款1万元。
52 三亚田独兴辉果业批发店	出租营业执照。吊销营业执照。	责令改正,罚款1万元。
53 三亚景阳得润工艺品有限公司	销售不合格产品。没收不合格产品79件,吊销营业执照。	责令改正,罚款1万元。
54 三亚凤凰小敏工艺品商行	销售不合格产品。没收不合格产品4件,罚款3万元。	责令改正,罚款3万元。
55 海南四而科技有限公司	虚假宣传。责令改正,停业整顿7天。	责令改正,停业整顿7天。
56 奥特莱斯(万宁)百货有限公司	经营无批准文号进口化妆品。没收化妆品货值1221元,罚款3663元。	责令改正,罚款3663元。
57 海南航程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低于政府指导价销售产品。责令改正,罚款20万元。	责令改正,罚款20万元。
58 三亚骏达车技表演有限责任公司	虚假宣传。责令改正,罚款3万元。	责令改正,罚款3万元。
59 三亚安安汽车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未按合同约定退还消费者租车押金。吊销营业执照。	责令改正,罚款1万元。
60 三亚易友家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未按合同约定退还消费者租车押金。吊销营业执照。	责令改正,罚款1万元。